

2026 铜川市年货大集活动服务合同

甲方：铜川市新区商务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2007353580541

联系地址：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正阳路 9 号

联系方式：0919-3185863

乙方：铜川花月荟文旅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201MACMFGRT36

联系方式：0919-6979999

联系地址：陕西省铜川市新区长虹南路 75 号

一、活动核心信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自愿、权责明确原则，就铜川市年货大集（以下简称“本次活动”）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核心内容：铜川市年货大集活动策划、执行，具体执行标准以附件 1 为准；附件 1 应明确包含展位尺寸规格、水电接驳技术参数、搭建材料标准、宣传投放细则（渠道、频次、覆盖范围）、招商配合分工等核心内容，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双方核心权责

（一）甲方权责

1. 统筹策划：负责制定活动总体方案，明确活动主题、

流程及安全、宣传核心要求，于本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方案文本及全部相关审批文件（需加盖甲方公章）；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方案，若甲方逾期未提供上述文件，乙方工期相应顺延，且不承担任何进度违约责任。

2. 监督管理：对乙方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每 [5] 个工作日召开进度协调会，对服务质量、安全措施等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需在 [1] 个工作日内反馈整改结果，若乙方逾期未反馈或整改未达标，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对应阶段款项，直至整改合格；

3. 资源保障：负责协调活动所需的场地使用、城管、消防、公安等相关政企单位的报批工作，确保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前完成全部必要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提供审批结果证明；若因甲方未按时完成审批或审批协调不到位导致乙方工作延误，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有权要求甲方补偿额外产生的人工、材料滞留等成本；

4. 费用支付：按本合同约定节点支付相关费用。

（二）乙方权责

1. 场地保障：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前完成活动场地交付，完成基础水电接驳，确保场地条件满足活动要求；

2. 进度反馈：及时向甲方提交工作进度报告，及时同步审批、场地准备等关键节点信息。

3. 资质与执行：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承诺资质合法有效；严格执行，搭建材料、设备进场前需经甲方查验；

4. 安全责任：施工期间设置安全警示标识，配备专职安全员；活动期间安排 1 名技术人员驻场值守，设备故障响

应时间不超过 5 分钟，15 分钟内修复；甲方现场驻场人员有权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发现安全隐患可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施工及活动期间发生的属于乙方责任的安全事故及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进度管控：搭建工作需于 2 月 5 日前完成并符合商户进场条件，设备调试需于 2 月 5 日前完成并配合彩排；

6. 知识产权与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使用活动 Logo、宣传素材等知识产权；对活动方案、技术参数等商业秘密保密期限为合同终止后 2 年；

7. 费用与结算：承担服务相关的材料采购、运输、安装、维护等全部成本；申请付款时需提供合法税务发票、验收证明及费用明细，明细需列明项目、数量、单价及总价。

8. 宣传与推广：通过广播、电视、报纸、新媒体、电梯广告、户外 LED 大屏广告等全渠道、分阶段投放，乙方提供投放证明向甲方提交。

9. 招商与运营：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招商所需的物料支持、场地配套服务及乙方现有招商资源对接，安排不少于 3 名工作人员配合甲方招商工作；招商主导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承担配合义务，招商未达预期不视为乙方违约，甲方不得以此为由扣减服务费用。

三、费用结算与支付

1. 费用约定：本着友好协商、厉行节俭的原则，我局与中标单位铜川花月荟文旅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充分对接沟通，经双方协商一致，决定对预算清单内相关宣传费用予以核减，其中线下电梯 LED 宣传费用核减 30000 元、

线上网红第三方宣传费用核减20000元,合计核减费用50000元。为切实合理控制活动成本、节约财政资金,结合本次费用核减情况,最终确定850000元(大写:捌拾伍万元整)。

2. 付款方式: 双方约定服务费用分三次付款。第一次付款日期: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中标价款)的30%,即255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伍仟元整);第二次付款日期: 搭建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中标价款)的50%,即425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伍仟元整);第三次付款日期: 剩余尾款在活动结束后,经报市财政局评审中心最终评审后,按审定结果进行结算,并拨付资金。

四、验收与违约

(一) 搭建验收标准

1. 舞台结构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无破损、变形,承载力满足活动需求;

2. 展位尺寸误差不超过 $\pm 5\text{cm}$,结构牢固,无松动、倾斜,外观无明显划痕、污渍;

3. 桌椅帐篷摆放符合甲方方案要求,间距误差不超过 $\pm 10\text{cm}$;

4. 画面紧绷无褶皱、无气泡,色彩与设计稿一致,文字清晰可辨;

5. 水电接驳正常,无漏水、断电隐患,设备运行稳定。

甲方验收时需逐项对照标准检查,出具书面验收意见,若存在不合格项,需明确具体整改要求,乙方按要求整改后,甲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重新验收。

(二)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未按时提供方案导致延误的，应赔偿乙方直接损失；擅自变更活动方案导致乙方额外支出的，甲方应承担该部分费用。

2. 乙方违约：① 进度延误：逾期超 1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照已付金额的千分之三每日进行赔偿；② 安全事故：因乙方直接责任引发安全事故的，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五、其他约定

1. 不可抗力：因地震、台风、战争、政府临时禁令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如期履行的，甲方需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并提供权威证明；根据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暂停履行、部分履行或终止合同，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承担责任。

2. 争议解决：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活动举办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所有根据本合同要求和许可发出的通知都必须是书面的，签订后视为正式生效；

4. 合同变更与生效：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双方需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活动结束后 30 日（含尾

款结算、争议处理)；

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2026 年铜川年货大集策划活动方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6 年 2 月 3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6 年 2 月 3 日